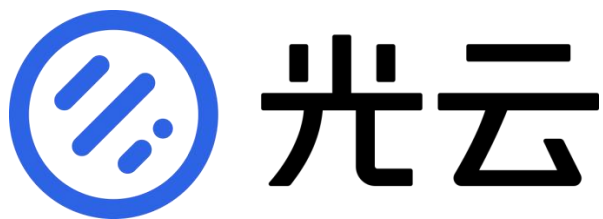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88365

公司简称：光云科技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9 月 7 日 杭州

目录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1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将已结项首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其他人士进入会场。

三、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请参会人员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为静音模式，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股东会议案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

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公司将宣布现场投票表决情况，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股东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负责安排现场参会股东的往返交通及住宿等事宜，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5）。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7日（星期一）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滨江区坚塔街599号光云大厦10楼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7日至2026年9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年9月7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年9月7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四）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五）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将已结项首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和提问

（七）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八）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十）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一）现场会议休会，网络投票结束后继续开会
- （十二）宣布本次会议表决结果
- （十三）见证律师出具股东会见证意见
- （十四）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五）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实际完成归属 466,000 股，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 426,290,684 股。本次归属增加股本人民币 466,0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26,290,684 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5,824,684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6,290,684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425,824,684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25,824,684 股，占总股本的 100%，每股面值一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426,290,684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26,290,684 股，占总股本的 100%，每股面值一元。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内容以登记机关

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次变更《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7 日

议案二

关于将已结项首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将已结项首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以下简称“首发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43,308.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6,954.83 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4 月 24 日

二、募投项目概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26,349.00	26,349.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546.00	8,546.00
合计		34,895.00	34,895.00

三、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募投项目结项情况

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

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后，根据设备采购合同、工程量计算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及质保金仍留在募集资金账户待后续支付，待支付尾款金额合计 7,075.68 万元。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251.71 万元，主要系尚需支付的项目工程款、质保金等合同尾款及利息与理财收益净额。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已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对应募投项目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045101040056866	10.56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8110801011601965243	1,241.15
合计	-	-	-	1,251.71

注：以上募投项目已于 2024 年 7 月结项。

（三）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募集资金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A)	结项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B)	结项时利息及理财收益净额 (C)	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D)	结项至今利息及理财收益净额 (E)	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待支付款项 (F=A-(B-C)-D)	节余募集资金 (G=E+F)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26,349.00	6,090.61	2,149.31	21,250.03	83.48	1,157.67	1,241.1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546.00	245.47	245.47	8,546.00	10.56	0	10.56
合计	34,895.00	6,336.09	2,394.78	29,796.03	94.04	1,157.67	1,251.71

注 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首发募投项目结项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注 2：结项至今利息及理财收益净额为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后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注 3：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待支付款项为尚未支付的项目工程款、质保金等合同尾款；

注 4：节余募集资金为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尚未支付的项目工程款、质保金等合同尾款及利息与理财收益净额；

注 5：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四、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251.71 万元，主要系尚需支付的项目工程款、质保金等合同尾款及利息与理财收益净额。由于上述尾款结算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余额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实际转出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的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资金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项目工程款、质保金等合同尾款将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首发募投项目已签订合同待支付款项仍由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完成且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前述待支付款项将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等收入）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项目实施主体、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已结项首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安排，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经营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有利于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已结项首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7 日